

新北市樹林區文林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畢業生特殊展能市長獎評選實施辦法

中華民國 112 年 12 月 27 日學生成績評量輔導小組修訂

壹、依據：

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12 年 11 月 17 日新北教中字第 1122245219 號函辦理。

貳、目的：

- 一、鼓勵學生均衡發展，實現學生自我價值。
- 二、提供楷模學習榜樣，激勵奮發向上精神。
- 三、強化多元智慧能力，開展適性特殊潛能。

參、申請標準、類別和評選人數：

一、學生 5、6 年級日常生活表現良好(由導師認定)，七大學習領域成績皆及格(依新北教中字第 1122245219 號函體育班為八大學習領域)即可提出申請，報名任一類別，分數僅採計 5、6 年級。

二、本獎項共分四大類別，類別依序為：

1. 體育類
2. 才藝類(含舞蹈、音樂、美術等)
3. 科學類(含數學、健康小學堂、海洋知識)
4. 語文類(含本土語、英語、書法以及各項語文競賽)。

備註：以下類別依此分類：

電競(目前學校尚未出現)	→ 體育類
書法	→ 才藝類或語文類(可自選領域)
族(母)語戲劇比賽	→ 才藝類或語文類(可自選領域)
環境知識擂台賽	→ 科學類
健康小學堂	→ 科學類
圍棋(或其他棋奕)	→ 科學類
英語歌唱比賽、英語讀者劇場	→ 語文類或才藝類(可自選領域)
全國性多語多元文化	→ 語文類

三、各類別中若有同分情況時，將品德典範、孝親敬師、助人義行列入評比。

四、112 學年度畢業總班級數為 10+1 班，故應選出 4 名得獎者，各類備取人員依積分排序。

肆、評選方式：

一、公家機關與民間機構認證精神與標準：

(一)公家機關：

1. 認證精神：以關防為公家機關為主。
2. 標準：

- (1)單位：以政府教育主管機關(教育局、教育部、體育署)為主
- (2)層級：校、區、市、全國

(二)民間機關：

1. 認證精神：關防非公家機關。

二、評選標準：

(一)為突顯設置特殊展能市長獎的用意，並與學習卓越市長獎作區隔，「學期成績優良

獎」、「學期成績進步獎」、「假期作業優良獎」、「獎學金獎狀」不予計分。

(二)校內數網、宣導教育壁報、卡片製作、花燈製作、文林百篇、孝悌好兒童、溪崑國中美展等成績，受家長、導師引導因素較多，無法真實呈現學生個人優秀突出表現，故無法以上述成績總和申請四大類別中任一項，必須有其他成績合併之方可申請。前三名獎狀一張以0.5分計，獎狀請附正本，繪畫類和語文類請勿混合申請同一類。跨類科不計分(如體育類報國語文競賽積分)。

(三)學校榮譽獎狀、服務學習獎狀等：

以上獎狀請附正本(背面有"已兌換"章代表兌換與否)，同時申請多類時，以上相關正本獎狀請單獨裝訂成冊；如使用數位榮譽積點，請提前向學務處訓育組申請紙本點數證明，以利同分時採計及評比。其他學校轉入學生因各校對榮譽、服務、閱讀...等相關獎狀規則無法界定，他校獎狀不分類一張以1分計，上限5分。

(四)學生參加民間機構比賽，不分名次，採計分數皆以0.5分計算，凡入選、合格、通過、檢定、參加、最佳獎等或段位證書均不計分。

(五)體育競賽項目中，若主辦單位非主管教育機關主辦之競賽，但符合「新北市中等以下學校績優體育選手教練及學校獎(輔)助金發給要點」(參閱附件二)，分數比照公家。

(六)評選辦法因應不同名次及級距給予不同鼓勵，在評選辦法裡面以名次為優先然後才是括弧內冠軍、亞軍；特優、優等；金牌、銀牌……等級距；在沒有名次的狀況下，才給予以認定內哪個等第的成績；非以名次而以其它等第為成績者，請參賽者提出佐證。國際、全國、新北市(其它縣市)、三鶯分區(其它區級)、校內(含樹林區)之比賽獲獎標準如表一。

(七)團體獎分數以比例配分(依人數多寡按個人分數之百分比計分)。

1、2-5人的團體，以表列分數的80%計算。2、6人以上之團體，以表列分數的60%計算。

備註：以上分數取至小數點第一位。

(八)畢業生若因轉學至本校就讀，曾在他校、其他鄉鎮、縣市所獲獎狀，其內容、性質經檢核確定，評分標準同上。

(九)任一獎狀只可申請一類，不可以影本同時申請多類。

表一：

	第一名 (特優、金牌、 冠軍)	第二名 (優等、銀牌、亞軍)	第三名 (甲等、銅牌、季軍)	第4-8名 (佳作、殿軍、入選)	備註 所有獎狀申請 時請附正本及 影本乙份
國際競賽(個人組)	15分	14分	13分	12分	只計5.6年級 111、112學年度
全國性競賽(個人組)	12分	11分	10分	9分	只計5.6年級 111、112學年度
縣市級競賽(個人組)	9分	8分	7分	6分	只計5.6年級 111、112學年度
三鶯分區及其他區級 競賽(個人組)	6分	5分	4分	3分	只計5.6年級 111、112學年度
樹林區競賽(個人組)	2分	1.5分	1分	0.5分	只計5.6年級 111、112學年度
全校性競賽(個人組)	2分	1.5分	1分	0.5分	只計5.6年級 111、112學年度

此欄為各類別同分時列入 評比	●榮譽獎章 1 張 5 分(等同數位 榮譽點數 600 點) (上限 2 張) ●已兌換較低等 級不計分 ●其他依據評選 標準(二)0.5 分	●榮譽大獎狀 1 張 1 分, 上限 5 張 (等同數位榮譽點 數 100 點) ●已兌換較高等級不 計分 ●其他依據評選標準 (二)0.5 分	●榮譽小獎狀 1 張 0.1 分, 上限 30 張 (等同數位榮譽點 數 10 點) ●已兌換較高等級不 計分 ●其他依據評選標準 (二)0.5 分	●服務學習、榮譽獎 章獎狀, 因累計制, 採計 1-6 年級 ●其他只採計 5.6 年 級部分 ●服務學習獎章 1 張 5 分, 上限 2 張, 服務隊服務時數列 入。 ●模範生獎狀不分縣 市或校內, 1 張均 3 分, 只採計 5、6 年 級部分。 ●111-112 學年度無 頒發品德之星, 故 不採計。	
-------------------	--	---	---	---	--

三、人選推薦：

(一)六年級應屆畢業生依據參、申請標準、類別和評選人數，自行提出各項佐證資料彙集成冊，連同申請表交由畢業班導師初審，修正完畢且經導師認可後始可正式提出申請，每班不限名額，每生可擇優報名一項類別。

(二)【品德典範、孝親敬師、助人義行等】需由班級導師推薦，並附相關單位、級科任教師、家長所出具之證明。

(三)該年度「特殊展能市長獎」送件評選時，若有某一類別無推薦人選或無適當人選，則以主席抽籤決定順序並錄影，同類名額不可超過應選名額的50%(採無條件進位計算)。

四、成立特殊展能市長獎評選辦法委員與特殊展能市長獎審查委員會：

(一)上列二委員會成立應符合新北市 112 學年度各級學校獎勵優秀畢業生實施計畫與經 112 學年度特殊展能市長獎檢討會議決議實施之，皆由本校學生成績評量輔導小組擔任辦法與決議之審查委員。

(二)校長為當然委員並為召集人，其他委員會成員包含行政代表共五人(教務、學務、輔導、教學、註冊)、學年學科各推舉一名為教師代表共七人、教師會代表一人、家長會代表一人，合計十五人。

備註1:推選代表時，本人或配偶為申請學生之三等親內人員須迴避擔任委員。

備註2:委員中，任一性別委員應占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

(三)其餘老師和家長可列席參加會議，但不參與辦法與評選作業。

(四)學校教師之子女、親屬參加評選，該教師應依據迴避原則，不可擔任辦法與評選委員，家長及教師會推薦代表人亦然。若事前不知子女、親屬會成為候選人而成為評選委員，則複審會議當天須迴避不出席，但參與複審會議之受獎評選委員人數不得少於1/2。

五、召開受獎評選會議：

受獎評選委員於會議中依據候選人所提資料，評比積分討論擇優評選出受獎學生。

六、備註：

(一)全國性、全市性比賽若只得團體獎狀而無個人獎狀者，學生務必請指導老師通知各處室提供個人參賽證明並核章。

(二)同一主辦單位於同一場次之競賽若有分項者，取最高成績之獎狀參與評選。

(三)同一作品參加比賽，分獲校內級、區級、市級、全國級獎項，採計積分最高單次分數，不

可累計加總，惟如音樂性社團，以同一作品參賽不同層級之主辦單位，因需現場再次演奏，故成績應採累計加總。

(四)初審階段請導師針對學生所提之獎項進行確認，學生需提供相關證明以確保權益。

(五)各項比賽獎項、榮譽獎狀及服務學習獎狀認定期限為導師初審最後一天前(113年05月09日)，若於申請期限仍尚未取得獎狀，以其他證明方式(公文等)，經委員會審核後通過列入計算即可。倘若申請者未能針對比賽層級以及團體獎是否包含自己等問題提出正式書面說明，則該賽事之給分與否及給分多寡將交由委員會決議，不得請求補件與提出異議。

(六)候選人排序遞補決議：本次獎項共分為四大類別，名額為4人，不同類別錄取一名得獎者。經「學生成績評量輔導小組」特殊展能市長獎評選辦法審查會議決議的各類「特殊展能市長獎」得主，倘於班級得獎名單產生後亦同時獲得「學習卓越市長獎」，則依積分高低排序之備取學生遞補之，同類名額不可超過應選名額的50%(採無條件進位計算)。

(七)評選原則：

1、名次之採計以主辦單位核定頒獎之名次為限。

2、比賽未列名次，而以等第評比頒獎時，依下列方式辦理：

(1)設有「特優」者：優等、甲等、乙等，分別比照第二、三、四名辦理。

(2)未設「特優」者：優等、甲等、乙等，分別比照第一、二、三名辦理。

(3)比賽成績以特優、優等、佳作、入選錄取者，特優比照第一名，優等比照第二名，佳作比照第三名，入選比照第四名。

(八)未盡事宜依文林國民小學成績評量輔導小組會議議決。

伍、公告方式

請自行下載申請表(附件一)，公布於校網→首頁→重要公告或參閱畢業班級佈告欄。

陸、成績複查與申訴

一、經公告後若對結果有疑義，得申請成績複查，申請人須為學生之監護人或家長，教務處將提供特殊展能市長獎評審委員決議之個人成績。

二、若對成績仍不服，得於成績公告後三日內 113.05.17(五)16:00 前提出申訴，相關申訴內容與佐證資料請於申訴時間內備妥送交教務處，教務處就申訴內容送交委員議決，議決結果將於 113.05.22(三)18:00 前公告於校網首頁。

三、成績複查與申訴書如附件三、四。

柒、報名申請和評選時程表(含導師初審標準)：

項目	時間	說明與注意事項	審查相關單位
辦法公布	113.01.19 前	經 112 學年度特殊展能市長獎委員檢討建議案、教務處統整規劃。	特殊展能市長獎委員、教務處註冊組
導師初審： 各類別不限門檻 備註： 不設門檻，但必須有校外比賽成績方可參加評選	113.04.29(一)~ 113.05.09(四)	一、書面申請表一份(需電腦打字)，導師進行形式初審，並請導師簽名。 說明： 1. 書面申請表、佐證資料依順序裝冊(申請幾類就做幾冊)。	學生、家長、導師

		2. 除申請表，所有資料請檢附<u>正本、影本乙份(備查)</u>。 3. <u>正本</u>佐證資料注意事項： (1)排列方式，請依照申請表內各獎項順序排列(申請表放在第 1 頁，多頁請分頁放)。 (2)資料請使用 A4 活頁或資料夾，每張內頁僅正面放一份佐證資料，背面保持空白。 (3)若無獎狀只有獎座、獎牌請拍照佐證，照片必須清晰可見獲獎字樣，上面若無學生姓名、請一併附上參加競賽秩序冊名單並請<u>相關處室核章</u>以資佐證。 4. <u>影本</u>佐證資料請另外裝訂成冊。	
學生親送申請表及佐證資料至註冊組複審	113.05.13(一) 中午 12:00 截止 逾期恕不收件	1. 各班提交送審資料。 2. 教務處人員進行資料複審。 3. 資料送出後不接受補件。	學生、教務處
決審(評選)成績公告	113.05.15(三) 13:30 召開評選會議 結果於 18:00 前公告校網	1. 審查委員審核資料後，依積分高低排序名單。 2. 各班結算畢業成績提報得獎名單後，若特殊展能市長獎得獎名單中有市長獎得獎者，依序由候補順序遞補。	特殊展能市長獎審查委員會
成績複查、申訴	113.05.15(三)~ 113.05.17(五) 16:00 截止	成績複查、申訴。	特殊展能市長獎審查委員會、註冊組
申訴後議決	113.05.22(三) 中午 12:40 召開會議 結果於 16:00 前公告校網	申訴案件議決。	特殊展能市長獎審查委員會、註冊組
評選結果公告	如評選結果因申訴有異動 於 113.05.22(三) 18:00 前公告校網	公告議決結果與評選結果。	特殊展能市長獎審查委員會、註冊組

捌、評選時間與地點：

113 年 05 月 15 日 (星期三) 13:30 於校史室(暫定)召開評選會議。

玖、本辦法經特殊展能市長獎審查委員會討論通過，經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人：教師兼註冊組長 **趙家穎**

主任：教師兼教務主任 **許凱鈞**

校長：**鄭旭泰**

附件一

新北市樹林區文林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特殊展能市長獎申請表

五、六年級積分統計，請勾選

☐一、體育類 ☐二、才藝類 ☐三、科學類 ☐四、語文類

(不設門檻，但必須有校外比賽成績方可參加評選)

六 年 _____ 班，申請者： _____

序 號	獎項名稱 (含獎狀日期或得獎日期)	主辦單位	名次	請 勾 選			學生自 評得分	導師形 式初審 (打勾)	複 審 得分
				個人	2-5 人 團 體	6 人以 上團體			
國際競賽	1.								
全 國 競 賽	1.								
	2.								
	3.								
	4.								
新北市 其他縣市競賽	1.								
	2.								
	3.								
	4.								
	5.								
	6.								
三鶯分區 其他區級競賽	1.								
	2.								
	3.								
	4.								
	5.								
	6.								
校內競賽含 樹林區	1.								
	2.								
	3.								
	4.								

	5.								
	6.								
	五、六年級總得分								
以下為同分時評比									
服務學習									
榮譽獎章等									
模範生									
品德之星									

**本表格不足部分請自行繕打添加，內容以電子檔打字後列印 導師簽名：_____

<複審>候選學生5-6年級總得分：_____ ☐正取 ☐備取第____名

品德典範、敬師孝親、助人義行等...納入藝術與人文類 六年__班 申請者：_____

【以品德典範、敬師孝親、助人義行等為主要項目申請者，才需填寫此頁】

	初審得分	導師簽名
家長填寫具體事蹟描述		
相關單位填寫具體事蹟描述		
導師或科任老師具體事蹟描述		

複審得分：_____

候選學生 5.6 年級總得分：_____ ☐ 正取 ☐ 備取第__名

新北市 110 年體育重點學校遴選參考盃賽一覽表

編號	運動種類	學習階段	參考盃賽（依遴審原則分級）		
			全中運、教育部指定升學輔導盃賽、五大聯賽	全國性盃賽	市級比賽
1	籃球	國高中	高(國)中籃球聯賽(甲級)	全國中正盃大學暨中學校際籃球賽	新北市國高中職校籃球錦標賽
		國小	-	全國國民小學籃球聯賽、全國少年籃球錦標賽	新北市小學運動會
2	排球	國高中	高(國)中排球聯賽(甲級)	全國「北港媽祖盃」排球錦標賽、全國『華宗盃』排球錦標賽	新北市排球錦標賽
		國小	-	全國中華盃國小師生排球賽、全國「北港媽祖盃」排球錦標賽、全國『華宗盃』排球錦標賽、	新北市小學運動會
3	足球	國高中	中等學校足球聯賽(11人制)、中等學校五人制足球錦標賽	全國青年盃足球錦標賽(高中)、全國青少年盃足球錦標賽(國中)、全國室內五人制足球錦標賽	新北市中小學足球錦標賽、新北市中小學五人制足球對抗賽
		國小	-	全國「學童盃」足球錦標賽、全國少年盃足球錦標賽、全國室內五人制足球錦標賽	新北市中小學足球錦標賽、新北市中小學五人制足球對抗賽
4	壘球	國高中	中小學女子壘球聯賽	理事長盃全國壘球錦標賽、協會盃全國壘球錦標賽、全國中小學女子壘球錦標賽	新北市中小學女子壘球錦標賽
		國小	中小學女子壘球聯賽	全國中小學女子壘球錦標賽	新北市中小學女子壘球錦標賽
5	棒球	高中	學生棒球運動聯賽(硬式木棒、鋁棒組)	-	新北市市長盃三級棒球錦標賽(硬式木棒、鋁棒組)
		國中	學生棒球運動聯賽(鋁棒組)		新北市市長盃三級棒球錦標賽(鋁棒組)
		國小	學生棒球運動聯賽(硬式組、軟式組)	諸羅山盃國際軟式少年棒球邀請賽	新北市市長盃三級棒球錦標賽
6	桌球	國高中	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	自由盃桌球錦標賽、國語日報杯全國國中小桌球錦標賽	新北市中等學校運動會
		國小	-	自由盃桌球錦標賽、全國總統盃國小組桌球錦標賽、國語日報盃全國國中小桌球錦標賽	新北市小學運動會
7	羽球	國高中	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	全國高中盃羽球錦標賽、全	新北市中等學校運動會

				國國中盃羽球錦標賽、全國羽球團體錦標賽	
		國小	-	全國國小盃羽球錦標賽 全國羽球團體錦標賽	新北市小學運動會(團體賽)
8	網球	國高中	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	-	新北市中等學校運動會
		國小	-	四維膠帶盃學童網球錦標賽	新北市國民小學網球錦標賽
9	軟式網球	國高中	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	全國中正盃軟式網球錦標賽、全國自由盃青少年軟式網球錦標賽	-
		國小	-	全國中華盃軟式網球錦標賽、全國『中正盃』軟式網球錦標賽、全國自由盃青少年軟式網球錦標賽	-
10	手球	國高中	全國師生盃暨中等學校手球錦標賽	全國手球錦標賽(全國分齡賽)	新北市中小學手球錦標賽
		國小	-	全國師生盃暨中等學校手球錦標賽、全國手球錦標賽(全國分齡賽)	新北市中小學手球錦標賽
11	高爾夫	國高中	全國中等學校業餘高爾夫隊際錦標賽	-	-
12	撞球	國高中	全國中等學校撞球錦標賽	全國中等學校撞球聯賽	-
13	橄欖球	國高中	全國橄欖球錦標賽	全國中正盃橄欖球錦標賽、全國七人制橄欖球錦標賽	-
		國小	-	全國中正盃橄欖球錦標賽	-
14	田徑	國高中	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	全國中等學校田徑錦標賽、新北市全國青年盃田徑錦標賽	新北市中等學校運動會
		國小	-	新北市全國青年盃田徑錦標賽	新北市小學運動會
15	游泳	國高中	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	全國總統盃分齡游泳錦標賽、全國青少年游泳錦標賽、	新北市中等學校運動會
		國小	-	全國總統盃分齡游泳錦標賽、全國冬季短水道分齡游泳錦標賽、全國小學分級游泳錦標賽、	新北市小學運動會
16	體操	國高中	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全國有氧體操錦標賽	全國競技體操錦標賽、全國韻律體操錦標賽、全國中等學校競技體操比賽、全國中等學校韻律體操比賽	-
		國小	-	全國競技體操錦標賽、全國韻律體操錦標賽	-
17	柔道	國高中	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	全國中正盃柔道錦標賽	新北市中等學校運動會
		國小	-	全國中正盃柔道錦標賽、全國	新北市小學柔道錦標賽

				柔道錦標賽	
18	跆拳道	國高中	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	全國青少年跆拳道錦標賽	新北市中等學校運動會
		國小	-	全國少年跆拳道錦標賽	新北市小學運動會
19	空手道	國高中	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	全國中正盃空手道、啟仲盃空手道錦標賽	新北市中等學校空手道選拔賽
20	舉重	國高中	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	全國青年盃舉重錦標賽、全國總統盃舉重錦標賽	新北市中等學校舉重選拔賽
21	射箭	國高中	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	全國總統盃射箭錦標賽、全國青年盃射箭錦標賽	新北市中等學校運動會
		國小	-	全國總統盃射箭錦標賽、全國青年盃射箭錦標賽、	新北市小學射箭錦標賽
22	射擊	國高中	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	全國青年盃射擊錦標賽、全國中正盃射擊錦標賽	-
23	武術	國高中	全國中正盃國術錦標賽、全國中正盃武術錦標賽	-	新北市教育盃中小學武術錦標賽
		國小	-	全國中正盃國術錦標賽、全國中正盃武術錦標賽	新北市教育盃中小學武術錦標賽
24	擊劍	國高中	全國中等學校擊劍錦標賽	全國青年暨青少年擊劍錦標賽	新北市擊劍分齡賽(最優級組)
		國小		全國國小盃擊劍錦標賽	新北市擊劍分齡賽(最優級組)
25	拳擊	國高中	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	全國總統盃拳擊錦標賽	-
26	角力	國高中	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	全國總統盃角力錦標賽、全國角力錦標賽	新北市中等學校運動會
		國小	-	全國總統盃角力錦標賽、全國角力錦標賽	新北市小學角力錦標賽
27	划船	國高中	全國中等學校划船錦標賽	全國划船錦標賽	-
28	輕艇	國高中	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	全國輕艇競速錦標賽	-
29	巧固球	國高中	-	全國師生盃巧固球錦標賽	-
		國小	-	全國師生盃巧固球錦標賽	-

106 學年績優體育獎學金發給要點

第 2 點第 9 款核定盃賽一覽表

編號	種類	盃賽
1	排球	全國中華盃排球錦標賽
2	足球	全國學童盃足球錦標賽
3	壘球	教育部舉辦全國中小學女子壘球聯賽
4	棒球	教育部舉辦學生棒球聯賽（硬式組）
5	桌球	全國自由盃國小桌球錦標賽（限高年級組）
6	羽球	全國國小盃羽球錦標賽（限高年級組）
7	網球	第 47 屆四維膠帶盃學童網球錦標賽（限高年級組）
8	手球	全國師生盃手球錦標賽
9	田徑	全國青年盃田徑錦標賽
10	游泳	全國總統盃分齡游泳錦標賽（限高年級組）
11	體操	全國體操錦標賽（競技、韻律）
12	柔道	全國中正盃柔道錦標賽
13	跆拳道	全國少年跆拳道錦標賽
14	射箭	全國總統盃射箭錦標賽
15	武術	全國中正盃國武術錦標賽
16	擊劍	全國國小盃擊劍錦標賽（限高年級組）
17	角力	全國總統盃角力錦標賽
18	空手道	全國中正盃空手道錦標賽
19	軟式網球	全國自由盃青少年軟式網球錦標賽（限高年級組）
20	籃球	全國少年籃球錦標賽、全國國民小學籃球聯賽

附件三

新北市樹林區文林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特殊展能市長獎成績複查申請

本人子女_____申請新北市樹林區文林國民小學特殊展能市長獎~~獎~~成績複查，申請源由

擬提出申請複查。

此致

新北市樹林區文林國民小學特殊展能市長獎評選委員會

申請人：

身份證字號：

地址：

中華民國一一三年 月 日

附件四

新北市樹林區文林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特殊展能市長獎申訴書

本人子女_____申請新北市樹林區文林國民小學特殊展能市長獎

_____類評選，申訴內容

_____。

擬提出申訴，茲補附_____，以供參考。

此致

新北市樹林區文林國民小學特殊展能市長獎評選委員會

申訴人：

身份證字號：

地址：

中華民國一一三年 月 日